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 万元	5,000.00 万元	否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3,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5.1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经营需要，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尚腾”）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4亿元的融资授信额度，由公司为其上述授信额度及项下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二) 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3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因苏州尚腾资产负债率高于70%，且本次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前述授信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担保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三)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前保 目担保 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 额度	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公司	苏州尚腾	100%	92.50%	5,000万元	40,000万元	42.58%	——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陈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24MUJU28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地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繁丰路 499 号		
注册资本	3,813.359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家用电器整机代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598.00	66,462.26
	负债总额	69,000.24	61,667.29
	资产净额	5,597.76	4,794.97
	营业收入	90,332.89	90,538.36
	净利润	802.79	-2,696.32

（二）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苏州尚腾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相关方就本次担保事项签订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及授权事项是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便于高效办理综合授信、筹

措资金等相关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其现有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13%。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13%。除此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1日